

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知识产权局、  
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市场监管综合  
行政执法队)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及公用经费支出情况
  - (二) 政府采购情况
  -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一)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管理。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和乌鲁木齐市有关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标准;组织实施质量强区战略、食品药品安全战略、标准化战略和知识产权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市场监督管理工作中长期规划、年度计划,规范和维持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二)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组织实施商事制度改革;负责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和监督管理工作;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三)组织指导市场监管和知识产权综合执法工作。组织查处重大违法案件,规范市场监管和知识产权行政执法行为。

(四)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组织指导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商品行为;依法实施合同行政监督管理,指导、监督管理动产抵押物登记和拍卖行为;指导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指导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指导区消费者协会开展消费维权工作。

(五)负责宏观质量管理。拟订并实施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统筹质量基础设施建设与应用,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组织重大质量事故调查,组织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六)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管理产品质量监督抽查、风险监控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推进产品质量诚信体系建设;负责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的监督管理。

(七)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

(八)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指导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落实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

(九)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的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检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组织实施特殊食品监督管理。

(十)负责药品(含中药、民族药，下同)、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监督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标准和分类管理制度，配合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监督、指导实施药品、化妆品经营和使用质量管理规范；监督、指导实施医疗器械生产、经营和使用质量管理规范；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上市后风险管理，组织开展药品、化妆品不良反应和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评价和处置工作；依法承担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应急管理。

(十一)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执行国家计量制度，推行国家法定计量单位，依法管理计量器具，组织量值传递，开展强制检定工作；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负责对计量检定机构及检定人员的资质资格进行监督管理。

(十二)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依法承担地方标准的立项、编号和批准发布等工作；依法协调指导团体标准、企业标准制定工作；管理和指导标准化试点示范项目。

(十三)负责统一管理检验检测工作。推进检验检测机构改革，规范检验检测市场，完善检验检测体系，指导协调检验检测行业发展。

(十四)负责统一管理、监督和综合协调认证认可工作。依法对获得资质认定(计量认证、审查认可)的实验室、检查机构和认证机构实施监督管理;依法组织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活动的监督管理。

(十五)负责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科技与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以及对外交流合作;按规定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

(十六)负责知识产权保护与促进工作。拟订实施严格保护商标、专利、原产地地理标志等知识产权制度措施;依法承担商标、专利、原产地地理标志等知识产权相关工作;监督指导知识产权争议处理、维权援助和纠纷调处;组织实施知识产权激励奖励、知识产权转化运用和交易运营政策措施;指导和促进知识产权服务业发展;组织实施知识产权宣传、推广工作,指导协调知识产权对外交流与合作。

(十七)承担区食品安全委员会的具体工作。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知识产权局、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队)2024年度,实有人数393人,其中:在职人员199人,减少8人;离休人员0人,较上年无变化;退休人员194人,增加7人。

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知识产权局、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队)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15个科室,分别是:雅玛里克山市场监督管理所、扬子江路市场监督管理所、环卫路市场监督管理所、友好北路市场监督管理所、友好南路市场监督管理所、红庙子市场监督管理所、炉院街市场监督管理所、西山市场监督管理所、长江路市场监督管理所、和田街市场监督管理所、平顶山市场监督管理所、八一市场监督管理所、骑马山市场监督管理所、仓房沟市场监督管理所、长胜东市场监督管理所。

##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总计 4,492.32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 4,487.84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4.48 万元。

2024 年度支出总计 4,492.32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4,492.31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1 万元。

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增加 456.26 万元，增长 11.30%，主要原因是：单位本年在职人员工资调增，人员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等经费增加；消化以前年度人员社保、公积金。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 4,487.8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487.08 万元，占 99.98%；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76 万元，占 0.02%。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 4,492.3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483.63 万元，占 99.81%；项目支出 8.68 万元，占 0.19%；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4,487.08 万元，其中：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4,487.08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4,487.08 万元，其中：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4,487.08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增加 587.24 万元，增长 15.06%，主要原因是：单位本年在职人员工资调增，人员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等经费增加；消化以前年度人员社保、公积金。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4,013.01 万元，决算

数 4,487.08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11.81%，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工资调增，年中追加人员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等经费。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487.0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88%。与上年相比，增加 587.24 万元，增长 15.06%，主要原因是：单位本年在职人员工资调增，人员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等经费增加；消化以前年度人员社保、公积金。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4,013.01 万元，决算数 4,487.08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11.81%，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工资调增，年中追加人员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等经费。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3,803.76 万元，占 84.77%。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683.32 万元，占 15.23%。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数为 3,608.96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346.00 万元，增长 10.60%，主要原因是：单位本年在职人员工资调增，人员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等经费增加。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药品事务（项）：支出决算数为 8.0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5.90 万元，下降 42.45%，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减少药品抽检专项项目经费。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数为 186.12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27.37 万元，增长 17.24%，主要原因是：单位本年在职人员工资调增，人员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等经费增加。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数为 0.69 万元，比上

年决算增加 0.69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公用类工作经费。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612.18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331.42 万元，增长 118.04%，主要原因是：本年社保缴费基数调增，人员养老保险缴费增加。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71.14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112.33 万元，下降 61.23%，主要原因是：单位本年人员一次性职业年金缴费减少。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478.3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227.00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和奖励金。

公用经费 251.39 万元，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租赁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和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上年度与本年度均无“三公”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与上年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上年度与本年度均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与上年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上年度与本年度均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与上年相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上年度与本年度均无公务接待费。

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本年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0 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本年单位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国有资产占用情况中固定资产车辆 24 辆，与公务用车保有量差异原因是：差异车辆为一般业务用车 24 辆，预算未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本年单位无公务接待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与全年预算相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预决算对比无差异。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预决算对比无差异；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预决算对比无差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预决算对比无差异；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

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执行，预决算对比无差异。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及公用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知识产权局、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市场监管综合行政执法队）单位（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51.39 万元，比上年减少 69.21 万元，下降 21.59%，主要原因是：本年办公费、取暖费、委托业务费减少。

###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28.1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5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21.60 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09.8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85.6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0.3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23.64%。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房屋 17,996.39 平方米，价值 2,409.13 万元。车辆 24 辆，价值 358.84 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我单位无其他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 2024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形成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1 个，全年预算总额 4,841.66 万元，实际执行总额 4,492.31 万元；预算绩效评价项目 1 个，全年预算数 3.00 万元，全年执行数 3.00 万元。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一是通过预算绩效管理，规范了项目资金的使用，不断

提高专项资金使用效益，加强了项目资金的管理；二是实行预算绩效管理，推进项目的实施进度。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项目实施中出现进度缓慢的现象，组织实施绩效管理的程序、步骤、方法、原则和要求进行统一的规定；二是资金管理不够规范，项目实施过程中的上报、跟踪、反馈机制尚未真正形成，对本项目资金的使用、实施等监管措施仍然存在改进的空间。建议以规章规则的形式，出台绩效管理制度，对绩效管理的目的、意义、性质和特点进行规范管理。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继续规范资金管理，全面做好项目绩效预算；二是业务部门进行指导、监督和检查时进一步加强主动性，积极探索更有效和积极主动的监管方式。具体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和部门评价报告。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4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部门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权重	执行率	得分
	年度总资金	4,013.01	4,841.66	4,492.31	10	92.78%	9.28
	其中:上级资金（万元）	15.00	15.00	0.00	-	-	-
	本级资金（万元）	3,985.51	4,811.16	4,483.63	-	-	-
	其他资金（万元）	12.50	15.50	8.68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贯彻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和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管局工作要求，讲政治、强监管、促发展、保安全，锚定高质量发展目标，聚焦“六讲一争”目标任务，坚持系统谋划、重点突破、高效履职，为推动经济回升向好和社会稳定贡献市场监管力量。紧紧盯住“四大安全”，守住守牢市场安全底线。（一）在筑牢安全监管体系上下功夫。（二）在守护食品安全上出全力。（三）在守护药品安全上再强化。（四）在守护特种设备安全上严实效。（五）在守护产品质量安全上深作为。</p>			<p>1. 法治监管守正创新。将“预防为主、轻微免罚、重违严惩、过罚相当、事后回访”的执法理念、执法模式融入每个具体案件。2. 质量监督抽查抽检批次 69 批次。3. 优化落实食品安全“两个责任”工作机制，严格落实重大活动食品安全保障办法，均衡推进食品监督抽检 1539 批次。4. 市场主体存量 8.14 万元。通过完成市场主体存量增长工作，有效改善企业开办便利度，提升市场主体满意度，市场主体总量较去年稳步提升，达到营商环境评价提升效果。5. 药品零售企业检查覆盖率达到 100%，通过完成药品零售企业检查工作，重点解决个别药品经营单位存在质量管理漏洞，有效改善和推动企业落实主体责任，提升监管部门风险防控能力，达到公众</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指标值设定依据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权重	得分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质量监督抽查抽检批次	=74 批次	2024 年监督抽查计划明细表	69 批次	18	16.78
		食品安全抽检批次	=1507 批次	2024 年乌鲁木齐市食品安全抽检监测任务计划表	1539 批次	18	18
		市场主体存量	=8.09 万家	2024 年沙区市场监管工作计划	8.14 万家	18	18
	质量指标	特种设备定检率	>=95%	关于印发《2023 年乌鲁木齐市区（县）政府质量工作考评实施方案》等 4 个考评方案的通知	99.84%	18	18
		药品零售企业检查覆盖率	=100%	2024 年沙区市场监管工作计划	100%	18	18
总分						100	98.06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2024 年度自治区药品抽检经费							
主管部门	沙依巴克区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60	3.00	3.00	10	100.00%	10.00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60	3.00	3.0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加大“两品一械”监管力度，提升监管水平；2. 加大科普宣传力度，提升公众对药品安全满意度水平；3. 严厉打击假冒伪劣产品制售行为，保护公众用药安全。			根据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乌鲁木齐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 2024 年乌鲁木齐市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抽检工作方案的通知》的要求，2024 年沙依巴克区“两品一械”抽检任务共计 44 批次，其中：药品监督抽验任务为 34 批次、化妆品抽检任务为 10 批次。我局制定了药品、化妆品抽验计划，并且按市局要求本着靶向性的监督抽检，完成了对辖区 34 个批次药品抽验（其中：批发企业、零售连锁总部及所属门店上市药品 16 批次、网售药品 2 批次；零售（单体）、使用单位上市药品 7 批次、中药饮片 8 批次、集选药品 1 批次）、10 批次化妆品抽检任务（其中：彩妆类 2 批次、儿童类 2 批次、防晒类 1 批次、面膜类（面贴式）1 批次、精油类 2 批次、养发粉类 2 批次）。本次抽检工作我局共出动执法人员 12 人次，车辆 3 台次，在药品监督抽验工作中科学合理安排抽验，杜绝同品种、同规格药品、化妆品集中抽样，减少重复抽验，降低抽验成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药品抽样批次	=34 批次	=34 批次	5	5	
			化妆品抽样批次	=10 批次	=10 批次	5	5	
		质量指标	药品零售企业及使用单位检查覆盖率	>=85%	=85%	10	10	
			网络药品销售单位检查覆盖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抽样每批次平均成本	<=150 元	=145.36 元	20	19.38	药品及化妆品种类繁多，尤其化妆品实行市场价格，对抽样样品成本的把控存在部分偏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两品一械”总体安全水平	有效提高	完全达到预期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公众对药品监管满意度	>=85%	=88%	10	10	
<b>总分</b>						<b>100</b>	<b>99.38分</b>	

##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单位无其他需说明事项。

###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

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